

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杭州长亮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增资概况

基于公司发展战略，为了改善全资子公司杭州长亮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州子公司”）的流动资金状况，便于其对外开展业务，整体提高其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80 万元对其进行增资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杭州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到 680 万元。

二、增资前后杭州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杭州长亮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；
- 2、注册地址：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阡陌路 482 号 A 楼 7 层 701 室；
- 3、注册资金：人民币 500 万元；
- 4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；
- 5、经营范围：服务：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；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；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- 6、主要财务指标：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，杭州子公司总资产为 165.07 万元，净资产为 147.94 万元，2016 年 1 季度营业收入为 16.02 万元，净利润为-67.51 万元。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
- 7、增资方式：公司以自有资金增资人民币 180 万元；

8、增资前后股权比例变化：杭州子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增资后公司的持股比例维持 100%；

三、增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增资将补充杭州子公司发展所需流动资金，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。

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次增资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4 月 22 日